

學像耶穌

有一天我和一個年青人在一所著名美國大學的學生中心談話，當我們慢慢熟悉後，他告訴我他是在基督教家庭中長大的，他父親是一位工程師。他也和我分享到他自己學生的事情。但當我問他：「譚，你生命的目標是什麼？」我却得到一個很不尋常的回答。

「我想像我父親一樣。」

「是像父親那樣的工程師嗎？」我問

「不」，他注視着我的眼睛答道。「是像我父親那樣的基督徒」。

我並不常聽到這樣的話，所以我問：「你認為你父親是個真正的基督徒嗎？」

而他就那樣答道，「他是全世界最偉大的基督徒。」他停了一會說：「唔，我想那是有些主觀，因我並不認識全世界所有的基督徒。但就我所認識的人，我父親是最了不起的。」

這時候我開始找筆和紙來記下一些重點，因為我也是幾個孩子的父親，如果有一天我的孩子也能這樣說，那真是上帝的恩典——我不願意錯過它。所以我再問譚：「你父親有什麼特點讓你覺得他是全世界最偉大的父親呢？」

他抓抓頭想了一會，最後說：「從沒有人這樣問過我，所以其實我也沒有什麼答案。但我可以告訴你……」然後他開始一個接一個地講有關他父親的故事——他在家裡所經歷的和看到父親所做的。

在他講完六七個故事之後，我已記下了他父親所表現的一些特點。我再看一遍，令我驚奇的是在這些特點中，僅有一點或兩點是稱得上「屬靈的」。但對每個父親都會面對最苛刻的批評者——他的兒子——這個人是「全世界最偉大的基督徒。」為什麼？因為他是個具有耶穌樣式的人。

伊史坦利瓊斯有一次說：「如果上帝不像耶穌，祂就沒現在那麼完美。」他可能是開玩笑，但他是深深地被耶穌的生命和性格吸引着，以致他無法想出一個比祂更好的人。聖經中應許我們能效法耶穌是最奇妙的事情之一。使徒保羅說上帝給我們預定的乃是「效法他的兒子的模樣」。（羅馬書 8:29）也就是上帝差遣耶穌到世上來的原因之一：向我們顯示祂希望我們成為什麼樣式。在變成祂的樣式的過程中，有一天我們要完全像祂。「我們眾人既然敞着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裡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林後 3:18）

這包括了什麼呢？我們學習像耶穌基督有什麼基本的特徵呢？有一個晚上，我和太太坐在餐館裡等着菜上來。「太太」我說，「讓我找些事做做。讓我們記下一些對我們生命有重大影響的人。」

我們列下八個人，有男的也有女的，然後我們一個一個地討論到底有什麼事使他們這麼特別。他們的特點不在於他們的能力或才華，或他們領導的恩賜，也不是他們的處事技巧使我們感動。其中最重要的原因是因為他們的態度，他們的眼神，或是他們對問題的反應，讓我們想起了耶穌基督。

今天這世界是多麼地需要這種人，那些很明顯可以在他們身上看出耶穌基督的人。在耶穌的時代，「罪人」深深地被祂吸引，他們並沒有和法利賽人在一起，也沒有和那些教徒在一起，但是他們却和耶穌一同吃飯並聽祂講話。祂並沒有放縱他們的罪行，但祂愛他們，而他們也知道。

在學習更像耶穌的過程中，我們一定要盡力避免兩項錯誤。第一，我們想學習像個二手貨的耶穌。也就是我們常把一些成功的基督徒領袖當作榜樣，而要學習像他們。我們學習他的樣式是因為他是成功的，而我們也希望像他一樣地成功。這種做法會讓我們走偏了路，因為我們的榜樣應是耶穌自己，基督是我們需要的一切。

保羅在他的書信裡提到，「效法我」，並且勸勉教會效法領袖們的信心，但那通常是跟隨以下的資格來的，「效法我，如同我效法耶穌。」人們可能對我們有很大的影響力，但我們效法的榜樣應該是耶穌基督。

第二個錯誤是我們常將自己的優點展示在他人面前。那些看見我們的人與我們談話的人，生活在我們四周的人，均有以下的印象——「那個人真的努力研究聖經。他常常背經，他每天早上五點便起來靈修。」

有一天，一個朋友對我說：「我一直在研究輪子，（輪子是導航會的圖解，代表一個平衡的基督徒生活，輪軸代表基督，輪的支柱是上帝的話，禱告，交通和見證。）而我注意到當輪子轉動太快時就看不到輪輻了。你所看到的就是輪軸。當它停止不動時，輪輻佔了相當大的空間，但當輪子開始轉動輪輻好像就消失了。它們還在那裡，可是你看不見它們，輪軸變得特別明顯。當人們看着我們的生命，若只是我們的輪輻使他們印象深刻，那我們就不是在前進！」

人們看着我們的生命時，是不是只注意到輪輻而已？他們是否看到我們每週背三個經節，我們的禱告，我們創造很好的交通或是我們積極地作見證？抑或他們看見了耶穌？輪輻還是需要在那裡，因為那是上帝所用的工具，但它們不該太明顯。

非洲人很害怕患一種恐怖性病叫「象皮病」。通常在一些村莊裡，你很不容易注意到感染這種病的毛蟲。它們在腿上留下個癢處，而患者自己去抓，因此就感染了，最後腳會腫得非常之大。變成了一個怪物。患者變得非常難看，因為它腫得實在太大了。

好像那感染的腳一樣，「肉體」，或是我，如果在我們生命裡誇大出來就會變得非常醜陋。但有些事如果放大了會變得更美麗，例如花朵的內部或是蝴蝶的薄翼。誇大能讓我們欣賞到事物的細部。這就是保羅在生命上所要的——願基督顯大。「只要凡事放膽，無論是生或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腓立比書 1:20）

「顯大」這個字在新約裡提到四次，通常上帝就是它的主體。這就是保羅所盼望的——願誇大基督而非自己。這種情形只有當耶穌生命中的某些特性變成我們生命的性格時才會發生。

坦白

當我們住在肯亞的奈洛比時，我們的居所有一扇面向西方的巨型玻璃窗。當我太太整理房子時，她會用氣水和紙巾來擦亮那玻璃窗。我們的女兒那時還是個嬰孩，她通常跟着母親打轉，用手指頭摸每一件東西。在中午後，當陽光照進那扇玻璃窗時，你可以看到她留在玻璃上面的痕跡。當陽光照過時，窗上的任何小瑕疵都會顯露出來。

當人們批評的眼光照在耶穌身上時，他們絕無辦法找出任何瑕疵。耶穌生活在上帝的真理和智慧的亮光中，因此當人們就近祂時，可以很具體的看到上帝，他們可以通過子而看見父。這就是為什麼門徒會深深地被耶穌吸引，他們知道他們所看到的不只是個複製品而已。

耶穌在世最親近的門徒曾說：「行在光明中，如同上帝在光明中。」（約壹 1:7）

在祂上十字架的前一天晚上，耶穌對門徒說：「我在磨煉之中，常和我同在的就是你們。」（路 22:28）終其在世之一生，耶穌常常心痛，遇著試探和奮鬥；但他並不看重這些。希伯來書的作者對耶穌的世上生活有更深入的描述：「基督在肉體的時候，既大聲哀哭，流淚禱告懇求那能救他免死的主，就因他的虔誠，蒙了應允。」（來 5:7）

我很清楚當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禱告的時候，他是多麼心痛。但當我更多認識這段經文時，我發現這種痛苦並不是一種獨立的事件，而是耶穌生命裡的特性之一。撒旦知道只要他讓耶穌犯一次罪，牠就可以徹底破壞救贖的計劃。所以耶穌經常面對我們所有的試探。有時候試探是艱難到耶穌必須「大聲流淚」地祈求祂在天上的父。耶穌在受苦的事上對祂的門徒是完全坦白，向祂天上的父祈求也是如此。

有一次，我接到一個在東南亞宣教的朋友的信。他告訴我正面臨的一個問題，我回信給他說：「我能同情你，因我也曾在同樣的事跌倒過。」

當他再回信時，我覺得很懊悔，因他在信上說：「吉姆，那幾年我們一起在東海岸時，我常想訴說我的問題給你，但是那時你是那麼地快樂愉悅，好像從未有過任何問題一樣，所以我認為你不會瞭解我。」由於我們常常不坦白，令我們會欺騙了弟兄姊妹，願上帝饒恕我們。

我們經常會不想把問題交託給別人，我們不想因抱怨或試煉而抑鬱不樂。但我們可以真誠而具體地幫助別人放下他們的重擔。

有一個晚上，我在葛冷艾里，導航會的總部，一位屬靈的領袖用以下的說話開始他的信息，「今晚我要和各位分享我生命裡的失敗。」在接下來的一個半小時裡，他一件一件地提到自己在生命裡的失敗，並且為了上帝的緣故丟掉了這些包袱。

一個復興機會爆發了！到底我是為他的遭遇流下同情之淚，還是明白到這麼屬靈的人也會犯錯而感到釋放而以致不覺地掉下眼淚呢？我到今天還未弄清楚。

新約聖經裡面有四段經文勉勵我們應在自己的生命裡保持坦白。保羅寫信給腓立比的教會說：「使你們能分別是非，作誠實無過的人，直到基督的日子。」（腓立比書 1:10）誠實這個字在希臘文的意是「如同被陽光照透一樣。」最好是翻譯成坦白（透明）。

坦白的人不會受到他人的威脅。他不會覺得不安全。在上帝的恩典裡，他會心安理得地過他自己的生計，並且願意讓他人了解他。他不會築起圍牆。我們不能過一個無可指責的生活的主要原因之一是我們不坦白。我們不斷地追求及保留一個自我的假像，所以我們會犯許多錯誤。

在他寫信給哥林多教會的第一封信時，保羅叱責他們不守道德，他說：「所以我們守這節不可用舊酵，也不可用惡毒邪惡的酵，只用誠實真正的無酵餅。」（哥林多前書 5:8）這節所指的是基督能在主的聖桌旁所守的愛宴。那是他們相交的高峯。保羅勸誡他們不可因惡毒而玷污了它，而應該以誠實坦白的生命來領受。如果信徒相交只是表面的或是彼此之間還有界限的話，一定會產生一些冷漠和困難。因為沒有真誠、誠實或坦白，就沒有真正的相交。

在他寫給哥林多人的第二封信，保羅分享了一些他在事情裡所遇見的心傷和痛苦，但是他說：「我們所誇的，是自己的良心，見證我們憑着上帝的聖潔和誠實，在世為人，不靠人的聰明，乃靠上帝的恩惠，向你們更是這樣」（林後 1:12）基督徒生命喜樂的秘訣之一就是坦白。如果你不在你自己和這個世界之間築起圍牆，你只要按着你該做的方法去做，那你的生命必要得着釋放。

李洛伊有一次告訴我，他剛開始在導航會服事的前幾年裡，他嘗試要仿效道森、卓門和羅恩杉尼。但有一天他覺得這樣學得很累，所以他告訴上帝說：「我無法像這些人了；我決定不再嘗試了。我只是從愛荷華來的李洛伊，而導航會的人如果能像我這樣就很好了，否則他們就要忍耐

一下。」李洛伊告訴我當他做這個決定時，他覺得喜樂和釋放，如潮水湧過他一樣。結果呢，從那一天開始他的事工有了真正的突破。

誠實（或坦白）這個字第四次出現，也是在給哥林多的書信裡。保羅提到他的職分就是新約的執事。說到基督徒對未信主之人的見證，他說：「我們是基督在這世上的香氣。」這是因為「我們不像那許多人，為利混亂上帝的道。乃是由於誠實，由於上帝，在上帝面前憑着基督講道。」（林後 2:17）當我們對我們的信息誠實時，在我們的生命和見證裡就會有能力釋放出來，那是上帝可以證明的。

當我們在非洲服侍主時，我聽到了一個人名叫威廉奈甘達。人們說他是他們所遇見到的最屬上帝的人。這個人的弟弟許多次告訴我他哥哥上台講道時，講沒幾句下就會有人流出懊悔的眼淚。我很想和他見面。有一天，我和家人開車到奈洛比外的一條馬路上，我看見一個人在走路，心想可能就是他了。我停了車，捲下車窗問道：「對不起，先生，你可威廉奈甘達？」

「是的，我就是。但，你是誰啊？」

「我是金懷特」我下車和他握手，說：「你不認識我，但我認得你的弟弟丹。我們常在一起禱告而我也一直渴望和你見面，先生，我已盼望了好幾年了。」

他坐在車的前座來，我們談了好幾分鐘。然後，他轉過身，注視着我那五歲大的女兒的眼睛，說道：「嗨，小女孩，你叫什麼名字？」

「華萊麗。」

「華萊麗，你愛耶穌嗎？」

華萊麗答道：「啊——嗯。」用一種她從未用過的極其輕微的聲音。

過幾分鐘，威廉奈甘達告辭離開了。我發動了汽車，繼續前行。接下來數分鐘發生了一件懷特家庭歷史上很少發生的事——五分鐘完全靜默。然後，非常害羞地，華萊麗爬上我太太的膝蓋，注視着她母親的眼睛，說：「媽咪，當我長大時，我要做個屬上帝的女人。」

你如果認識我的女兒你會和我一樣感激那非洲人，他就是那麼滿有能力。由於威廉奈甘達坦白的屬上帝生命，釋放出一種能力，使一個小女孩訴說了這件事情。

溫柔

在聖經裡，一個最常被誤解的詞就是溫柔。在二十世紀時，對溫柔的人的定義就是軟弱怕事，自己無法獨立的人。當耶穌和此被描述時，人們會煩厭而離開，但那並不是溫柔這兩個字在聖經裡的用法。聖經裡溫柔這兩個字該是如此解釋：「對上帝的安排順服而不反抗的態度；對人不公正的對待也不報復。」

就像大多數的人一般，我對不公正的事很容易奮激，尤其是當它指向我時。但溫柔是耶穌生命中的註冊商標。當有人反對他時，祂甚至連口都不開。彼得說我們也當如此：「你們若因犯罪受責打，能忍耐，這在上帝看是可喜愛的。你們蒙召原是為此。因基督也為你們受過苦，給你們留下榜樣，叫你們跟隨祂的腳踪行。祂並沒有犯罪，口裡也沒有詭詐。他被罵不還口。受害不說威嚇的話。只將自己交託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彼前 2:20-23）

溫柔也是摩西的一個特性。「摩西為人極其謙和，勝過世人的眾人。」（民 12:3）米利暗和亞倫在以色列人面前挑戰摩西的權柄：「難道耶和華單與摩西說話，不也與我們說話麼？」但摩

西什麼也沒說。他讓上帝來處理這個挑戰，如經上所記，上帝是如此做了。（民 12:1-15）

多數的人認為溫柔通常是基督徒領袖的特性。有時是對的，但有時你也可在你意想不到的地方發現。許多年前的一個週末下午，我在費城郊外的一間教堂裡籌劃一個正要在这教堂舉行的退修會。沒有任何地方比週末下午的教堂更孤單、沈靜和死寂了。另一個人正和我一間間地清查房子，量量它們的大小，計劃着每間可容納多少人。我們走入大廳，看門的人正在清掃走道。他看看我們走進來，我們自我介紹了，說：「嗨，你好嗎？」

「哦，還不錯；可能比大多數的人都好。」

我想着，那不是美妙嗎？這生命看起來是多麼愉悅啊！雖然他入息不多，但他對自己的工作和家庭感到快樂。

我們開始談話，我問他：「你結婚了沒有？你有家庭嗎？」

「唔，是的，我有個太太，但她病了。」

我說：「哦！那真是不幸，是怎麼回事啊？」

「她在一間精神病院裡。」

「哦，真令人難過，是怎麼發生的？」

然後他告訴我這個故事，六個月前他那十二歲的孩子被一個不小心的人騎着腳踏車撞倒了，當場死亡。有些鄰居的小孩跑來告訴他，他就跑到車禍的現場。立刻看到他的兒子已死了，他再看過去，注意到那個駕車的人正在一旁不能自己的啜泣。這人就走到他旁邊，就在他正安慰那駕車的人時，一個警察走過來說：「你是誰？」

「我是這孩子的父親。」他說。

「唔，那你為什麼不哭？你的孩子就躺在那裡！你為什麼還要安慰他？」

這人回答說：「先生，如果這事在兩週以前發生，我一定會哭。但上星期日晚上在教堂裡，當牧師說：『凡願意接受耶穌基督為個人救主並且知道自己有永生的可以到前面來。』我看到我的兒子從位子上站起來走到前面接受耶穌為個人救主。」

然後這個人告訴警察說：「我知道我兒子現正在那裡，但這個人在這裡卻有問題！」

這看門人繼續講他的故事，「但我的太太並沒有上帝所給我的信心。她曾是個基督徒，但不很堅強。她在極度痛苦之下崩潰了，所以她現在正在精神病院裡治療，送她就醫是非常貴的，用盡了我所有積蓄，在這種情況下我根本無法以我的薪水來養我的女兒，所以我就把她送給人當養女。最難過的是，看到自己的女兒叫別人『爸爸』。但，」他繼續說，「我白天在這裡工作，晚上要去照顧我的太太，帶回她換過的衣物，把它們洗乾淨，燙平，吃完飯，那就是我要上床的時間了。第二天早上起床來此地工作，那就是我的生活。」

「先生，」最後我結結巴巴地說，「有什麼事我和傑瑞可以為你禱告的？」

「唔，」他說：「可否請你為我家庭的團圓禱告？」

我無法禱告。我很想，但我想我不能控制自己不痛哭失聲。所以我說：「傑瑞，可否請你禱告？」

所以傑瑞開始禱告，但只講了三句他就開始哭了。那時，我已漸漸平靜下來，所以就帶着大家作結束禱告。

這是一個順服上帝而毫不反抗的人，每天生活在兒子喪生痛苦之下，太太在精神病院裡，用盡他所有的薪水來送她就醫，替她洗衣服，自己一個人生活，讓自己的女兒叫別人「爸爸」，但他還是說：「哦，還不錯；可能比大多數的人都好。」那就是溫柔。這就是上帝所要我們具有的生命與個性。

愛

耶穌基督最偉大的特性就是祂是個滿了愛心的人。保羅勸勉以弗所的基督徒在這個特性上效法耶穌，「所以你們該效法上帝，好像蒙慈愛的兒女一樣。也要憑愛心行事，正如基督愛我們，為我們捨了自己，當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獻與上帝。」（弗 5:12）保羅在這裡所談到的那種愛正是耶穌祂自己所做到的那種。如果我們想學到這個，必須先想像一下那到底是什麼。

在審判的日子上帝會按着以下的經文來決定我們有否愛心，「於是主要向右邊的說，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可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預備的國。因為我餓了，你們就給我吃。渴了，你們給我喝。我作客旅，你們留我住。我赤身露體，你們給我穿。我病了，你們看顧我。我在監裡，你們來看我。義人就回答說，主啊，我們什麼時候見你餓了給你吃，渴了給你喝。什麼時候見你作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體給你穿。又什麼時候見你病了，或是在監裡，來看你呢？主要回答說，我實在的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太 25:34-40）

你上一次以行動慈善地對待他人是什麼時候？可能就只是替你太太洗洗盤子？如果有人說服你，可能你會做幾次，但耶穌的特點是你不用對他講道以感動祂去做那些慈善的行為。這些生命中的小事情對祂卻是非常重要的。

有一個事業很成功的商人在多年以前也學到了這一點。他以前一直處心積慮地來使他的事業賺大錢，以致於他沒有多些時間可以和上帝獨處，而他無法在靈裡長進，這件事一直令他很灰心。當他幾乎要放棄信仰時，他決定再試一次。「上帝啊！」在他上班的路上他禱告說：「今天，我要再嘗試做一個基督徒。」

因為他要到城裡上班，所以他必須開車到火車站把他的車子留在停車場，那天停車場滿座了，所以他只得把車子停得老遠，然後飽着衝進月台趕搭火車。就在他通過月台要跨進火車時，有個小男孩一手拿着手提箱，另一手臂下夾着一個拼圖遊戲的玩具紙盒正在他前面要跨上火車。這個商人衝過那個小孩，碰了他一下，那玩具紙盒飛了出去，拼圖遊戲散滿了月台。

站務員喊着：「趕快上車！」火車開始移動，這個商人面臨一個分秒必爭的決定，這類決定對我們的生命常有非常複雜的影響，雖然在那一刻看起來並不是很重要。他想著，我應該上火車準時去上班呢，或是……而那個男孩站在那裡，眼淚流滿了面頰。

這個人看着男孩，拼圖遊戲，火車，又看着男孩，拼圖遊戲，火車，心想，這就是我的機會了。當火車開走時，他看着男孩，微笑着，彎下腰來把拼圖遊戲一片片地揀回紙盒裡。揀完時，他蓋上盒子，把它夾在小孩的手臂下，注視着他說：「孩子，對不起；這就是你的啦！」

這小男孩看着他，問道：「先生，你是耶穌嗎？」

當這個人回頭等下一班火車時，他的內心真是充滿了喜樂，他也認識到——是的，他曾當過耶穌。

耶穌當時問世人顯明祂的愛乃是付出祂自己的生命。那種愛不會先想到自己，而是先考慮別人。那也就是祂今天要藉着我們給予這個世界的愛。

應用（操練）

學像耶穌最難的一件事情是我們常會想，「喔，我永遠無法像耶穌那樣。」

很幸運地，祂並沒期待我們經過一個晚上就能做到那些事，也不要做得十全十美。聖經裡並沒有給我們一、二、三的訓練課程來學習耶穌的樣式。但上帝要改變我們，成為祂兒子的形像，這是很清楚。而整本聖經的確也給我們不少實際的原則。

如果我要效法耶穌，我必得先注意雅各的勸告，「你們得不着，是因為你們不求。」（雅 4:2）我首先該祈求上帝將這些特性在我身上動工，讓我不斷地更關切這些事。

第二，我必須記得我所默想過的，那就是我要變成的樣子。耶穌說：「我給你們作了榜樣，叫你們照着我向你們所作的去作。」（約 13:15）如果你未曾做過，我建議該開始研究耶穌基督的為人，生命和事工。只要你能永遠地做下去 — 我們將會永遠地改變自己。

第三，我能觀察並趕上那些我所認識的基督徒的坦白，溫柔和生命中的愛心，但只有當這些能反映耶穌基督的特性時方可學習。你可能記得有人曾說：「榜樣並不是影响他人的主要方法，它是唯一的方法。」

雖然我們要避免像法利賽人的批評他人的短處，但不好的例子常使我們保持在正道上的一個工具。一個傑出的基督徒領袖有一天向我指出：「這些年來，我觀察一些基督徒領袖，所學到的最大功課並不是我當做什麼，而是不當做什麼？」

第四，我必須單從耶穌那裡尋找我的安全和滿足。只有那樣做才能使我自己坦白。也惟如此我才能幫助他人。如果耶穌就是我的安全之所，那麼祂也就是我的「老闆」 — 那個估量我工作價值的人。保羅說：「我被你們論斷，或被別人論斷，我都以為極小的事。連我自己也不論斷自己。我雖不覺得自己有錯，却也不能因此得以稱義。但判斷我的乃是主。所以時候未到，什麼都不要論斷，只等主來，他要照出暗中的隱情，顯明人心的意念，那時各人要從上帝那裡着稱讚。」（林前 4:3-5）

聖法蘭西斯德薩利有一次在他的日記寫道：「啊，我可憐的心啊，我們就落在這裡，掉在當初我們極力要避免的溝渠裡。讓我們祈求神憐憫我們，並且信靠祂必要在將來幫助我們穩定下來。讓我們再度回到謙卑的路上。放胆啊，我的靈魂！勇往直前，讓我們更多警戒。上帝啊，幫助我們；我們必將做得很好。」謙卑是最基本的。耶穌不會以這些特質在我們身上動工，除非我們承認自己需要並且缺乏那些特質。

最後，我必須滿意於我自己從身上看不出所學到的耶穌樣式，上帝會將它從我的眼目前隱藏起來，上帝並不一定會讓人看到祂使用他們的任何一條道路。因這樣會使我們驕傲。同樣，上帝通常用一種方法讓祂的兒女在自己的生命上看到一些強而有力的工作，但也會留給他們一些他自己和別人都看得很清楚的弱點。

在他被上帝提到「第三層天」後，保羅說：「又恐怕我因所得的啟示甚大，就過於自高，所以我有一根刺加在我肉體上，就是撒旦的差役，要攻擊後，免得我過於自高。為這事，我三次求過主。叫這刺離開我。他對我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所以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林後 12:7-9）